

各位導師 / 教師 / 同學，好：

為配合本校多元輔導管道，使有學習需求之學生能獲得更佳的學業諮詢服務，並協助學習不佳同學脫離學習預警名單，故規劃課業輔導制度，藉此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本制度由授課教師或系所協助推薦與媒合符合資格之課業輔導員，始得由教資中心辦理約用。

請填妥學習資源需求表 1.或表 2.，並連同課業諮詢輔導排程表提交至教資中心申請，謝謝！

中國文化大學課業輔導制度說明

1. 申請課輔資格順序如下（因經費有限，以前三類學生優先申請，且一名學生至多申請 2 個科目為原則）：
 - (1) 期初學習預警學生：欲申請課輔之科目前學期成績不及格者。
 - (2) 期中學習預警學生：期中考成績不及格或經授課教師評估學習進度落後者。
 - (3) 母語非華語之外籍學生或有其他特殊學習需求之學生。
 - (4) 一般生。
2. 課業輔導申請時間：每學期期中考週前兩週始受理一般生申請（依實際公告日為主），期初學習預警學生或有特殊學習需求之學生則不在此限，惟仍須視經費編列情形審核。
3. 申請書及相關文件應於課輔工作開始前一個月之約用截止日（每月 25 日）前（依實際公告截止日為主）送達中心審核，資料確認完備後方可由教學資源中心辦理約用。
4. 申請擔任課業輔導員資格如下：
 - (1) 本校在學學生，申請教學科目成績須達 80 分以上，且經該科目授課教師或系主任推薦有能力擔任課業輔導員者；若輔導科目為新開課程，則須由推薦系所或教師寫明推薦原因。
 - (2) 若遇特殊情況，教學資源中心保有選擇適任課業輔導員之權利。
5. 課業輔導員津貼：
 - (1) 按時薪計，大學部 183 元整（以勞動部公布之最新基本工資為標準）；研究所 210 元整。
 - (2) 每位課業輔導員每學期申請總時數以 60 小時為限（包含上課時數與備課時數，備課時數不得超過上課時數的 1/2），每名課輔員至多輔導 4 位同學為原則。
 - (3) 校方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其相關法規，為課業輔導員辦理勞工保險及勞工退休金，勞工保險之自付額由助學金內扣除。
 - (4) 排定之課輔時數即約用時數，請務必確實達成，若無法達成，將以實際教學時數請款；成功約用後，如因各項因素沒有教學，課輔員仍須自行負擔勞保等費用。
 - (5) 請款須依學校行政流程規定辦理，請應屆畢業生確認款項入帳後再完成離校手續，以免薪資無法核撥。
6. 課業輔導規範：
 - (1) 申請輔導科目以系所專業必修、必選修課程為主。
 - (2) 輔導方式為一對一或一對多實質面授教學，不含電話、E-mail、Facebook 或 Line 等其他方式；若遇不可抗力之因素需以非實質面授教學，則課業輔導員須於課輔前提出說明及相關證明，經教學資源中心同意後，依照指定平臺與方式進行輔導。
 - (3) 課輔地點原則以校內場地優先。每次上課，課業輔導員應請受輔學生簽到，並將授課情形拍照作為教學佐證。
 - (4) 課業輔導員每次輔導結束後須填寫 1 份工作日誌，並於當週上傳至網路社群平台，未完成者不予請款津貼；待完成所有教學後，依每一受輔學生整體教學情形填寫 1 份心得暨成果報告（所有教學科目皆須敘述），並協助確認受輔學生完成填寫輔導滿意度回饋問卷，以作為課輔績效考評及未來續任課輔員之依據。
 - (5) 課業輔導員若有聯絡受輔學生未果、教學狀況有疑義或授課科目與學生名單調整事宜，務必主動告知系辦與教學資源中心協助處理。
7. 本制度自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適用，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教學資源中心相關公告訊息辦理。

中國文化大學課業輔導申請與作業流程簡圖

